

江苏省财政厅文件

苏财行〔2018〕50号

关于同意调整南京市2017-2019年 党政机关会议定点范围的通知

南京市财政局：

你局《关于申请将南京市“美丽乡村、创意农园和民宿客栈”纳入党政机关会议定点范围的请示》（宁财行〔2018〕440号）收悉，根据财政部《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1号）和江苏省财政厅《江苏省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实施细则》（苏财行〔2016〕8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现同意你局将南京市“美丽乡村、创意农园和民宿客栈”纳入市本级2017-2019年党政机关会议定点范围，请接到通知后严格按照江苏省省本级（南京市市本级）2017-2019年党政机关会议定点招标要求开展相关采购工作，确定会议定点场所增补名单，及时做好新增批复、

协议签订、财政部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管理信息系统的注册登记等相关工作。

你局应切实加强了对新增会议定点场所的日常管理,加强监督检查,指导、督促其严格履行协议规定。批复的增补名单,请及时报送我厅,我厅将一并纳入省本级2017-2019年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范围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8年7月27日印发
